



### 2019-2020 年度家長通告(P116-2019)

逕啟者：

#### 「大學聯合招生辦法」之「校長推薦計劃」

為幫助中六學生準備「大學聯合招生辦法」的申請，學校特意通知家長及學生有關「大學聯合招生辦法」之「校長推薦計劃」的安排，以供參考。

「大學聯合招生辦法」〔Joint University Programmes Admissions System，以下簡稱「大學聯招」〕是協助持有香港中學文憑試成績的學生，申請修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課程、自資課程及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SSSDP「資助計劃」）課程的主要途徑。而「校長推薦計劃」乃「大學聯合招生辦法」的輔助計劃，由校長推薦最多三名在非學術範疇上有卓越表現的中六學生報讀上述課程，以肯定申請人於社會服務上的貢獻或於非學術範疇上的卓越表現，亦為9所「大學聯招辦法」參與院校、SSSDP「資助計劃」院校、學校及申請人提供一個較具彈性及不過分倚重公開考試成績的入學收生制度。

校方會以下列準則考慮「校長推薦計劃」之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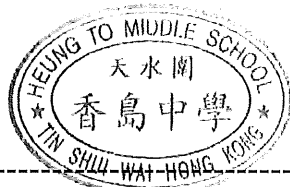
1. 學生中五至中六校內學術成績
2. 非學術範疇表現 (如體育、音樂、社會服務、創意活動、其他文化活動或領袖才能等)
3. 操行持 B+或以上
4. 自我推薦信

若在校申請人認為具備以上的才能或於上述範疇有卓越表現，可經就讀學校的校長推薦參加此項計劃，並保留有關比賽和活動之出席或得獎證明，以便校方考慮其申請。有關「大學聯招」及「校長推薦計劃」詳情，可到 <https://www.jupas.edu.hk/tc/> 參閱。

煩請填妥回條，並於3月15日或之前簽回給班主任。如有疑問，請致電與張顏副主任(97774676)或吳小群老師(98061900)聯絡。

此致  
貴家長

2020年3月12日



天水圍香島中學

### 2019-2020 年度家長通告(P116-2019)回條

(請於3月15日或之前簽回給班主任)

逕覆者：

本人已知悉有關「大學聯合招生辦法」之「校長推薦計劃」，子女將 參加 / 不參加「大學聯合招生辦法」之「校長推薦計劃」。

此覆  
天水圍香島中學

S\_\_\_\_班學生 \_\_\_\_\_ (\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家長/監護人電話：\_\_\_\_\_

學生聯絡電話：\_\_\_\_\_

(請在合適處畫上✓符號)

日期：2020年\_\_\_\_月\_\_\_\_日